**临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**

**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**

按照《临江市落实<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>（2021-2025）工作方案》（临江法委发[2022]4号）要求，我局组织开展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，促进退役军人保障工作规范化管理。具体工作情况如下：

一、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情况

推进基层管理体制改革，建立“街道吹哨、部门报道”工作清单。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，动态调整部门权责清单，明确法律依据、实施主体、责任方式。推进开展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。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执法“四张清单”制度，在行政执法公示平台进行公示。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，制定公平竞争制度。加强政务诚信建设，落实退役军人保障工作政策。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并将落实情况纳入年终述职内容。

二、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情况

按照全市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要求，严禁越权发文，严禁以部门内设机构名义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，严禁重复发文。严格落实《吉林省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办法》规定，及时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动态清理工作，严格落实《关于全面推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的实施意见》。

三、推行行政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、制度化情况

推动建立依法决策机制，推行行政机关负责人做出重要行政决策前，注重听取合法性审查机构意见，听取法律顾问、公职律师意见。严格执行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《吉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，坚持行政决策集体讨论制度，按照“一事一议”原则推行法律顾问制度，本年度暂未产生重大行政决策事项。

四、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情况

积极推行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并做好公示平台维护及各项报表。积极推行行政执法“四张流程图”制度。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完善普法责任清单，组织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宪法、民法典、退役军人保障法、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等法规政策学习宣传活动，注重以案释法，让人民群众更好地理解法律规定。积极参加全市组织的典型案例评选活动。加强行政应诉工作，组织领导干部旁听庭审，自觉接受各方监督。推进政务公开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做到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公开到位，完善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制度，依法保障人民群众合理信息需求，本年度暂未产生依申请公开事项。推进政务诚信建设，组织开展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

1. 配合复议、审判机关工作情况

本年度暂未产生行政诉讼案件、行政复议案件。按照全市府院联动工作要求，按时调度情况报送相关材料。本年度暂未产生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事项。

临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

2022年12月26日